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1〕2090号

| 建设单位(个人) | 广州合瑞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 建设项目名称 | 220KV 磨碟洲变电站 项目代码: 2018-440105-70-03-840617 |
| 建设位置 | 海珠区新港东路北侧、华南快速干线西侧 |
| 建设规模 | 220KV 磨碟洲变电站 1 幢, 地上 6 层: 11021.87 平方米, 地下 2 层: 2340.91 平方 米,总建筑面积为 13362.78 平方米,计算容 积率建筑面积为 10932.28 平方米。 |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文号(含许可调整文 号) | 穗国土规划建证〔2017〕2519 号 |
|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 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 2017 放 41B004、2021 复 41B058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

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 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 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

本意见书仅对项目主体建筑进行核实,涉及用地范围内临时围墙拆除和完善道路、园林绿化工程及补充城市总设计师团队意见等事项,你单位已出具承诺函(1.承诺在周边管廊建设完成后按照规划报建要求完善项目道路及园林工程,满足验收及使用要求;2.承诺在进行场地园林道路验收工作时补充完善城市总设计师团队的验收意见),请遵照执行。

附件: 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共 1 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1年10月9日